

臺灣宜蘭地方法院 112 年公開甄選資訊室委任操作員簡章

壹、職稱、職系、職等：

- 一、職稱：操作員(預估缺)
- 二、職系：資訊處理職系
- 三、職等：委任第四職等至第五職等
- 四、本職缺係預估缺，需俟職務出缺後任用(預計 112 年 10 月初出缺)，如因故未能開缺時，本次公開甄選錄取人員不予核派。

貳、工作地點：

臺灣宜蘭地方法院（宜蘭縣宜蘭市縣政西路 1 號）。

參、資格條件：

- 一、具公務人員普通考試或其他相當考試及格，且具有資訊處理職系任用資格，並經銓敘審定委任第三職等以上合格實授任用資格者。
- 二、無公務人員任用法第 26 條、第 28 條、公務人員陞遷法第 12 條第 1 項各款及特考特用限制調任之情事，並符合臺灣地區與大陸地區人民關係條例第 21 條第 1 項規定。
- 三、具備資訊系統維護及管理、資料庫使用、電腦軟硬體維護、資訊安全、網路管理、審判系統維護經驗者尤佳。

肆、工作項目：

辦理法院審判系統維護及管理、SQL 資料庫維護、使用者資訊問題處理及其他交辦事項等項目。

伍、錄取名額：

正取 1 名，備取 2 名。自甄選結果公告之翌日起，候補期間 3 個月，但甄選結果無適合人選時得從缺。

陸、報名時間、方式及地址：

- 一、時間、方式：自公告之日起至 112 年 10 月 11 日（星期三）止，採通訊方式報名（以掛號郵戳為憑，逾期或應繳文件不齊者，視為資格不符，恕不受理報名）。
- 二、地址：請郵寄至「260011 宜蘭縣宜蘭市縣政西路 1 號，臺灣宜蘭地方法院人事室」，並於信封註明「應徵操作員」字樣。聯絡電話：03-9324194

分機 302 陳小姐。

三、簡章備索：請至下列網站「徵人啟事」下載報名相關資料，網址分別為：

司法院網址：<http://www.judicial.gov.tw>

本院網址：<http://ild.judicial.gov.tw>

柒、應繳證明文件：

一、報名時請將以下文件影本以 A4 紙張列（影）印，並以迴紋針夾整齊，依序排列：

（一）報名表 1 份（請貼照片並簽章）。

（二）完整之公務人員履歷表〈一般〉1 份（含簡要自述，並請本人簽章）。

（三）國民身分證正、反面影本 1 份（正反面影印於同一面）。

（四）考試及格證書影本 1 份。

（五）最高學歷畢業證書影本 1 份。

（六）最近一次銓敘部審定函影本 1 份。

（七）最近五年考績通知書影本各 1 份。

（八）最近五年獎懲令影本各 1 份。

（九）退伍令或免役證明影本 1 份（正反面影印於同一面，無則免附）。

（十）蒐集個人資料告知事項暨個人資料提供同意書 1 份。

（十一）其他（如：電腦證照、身心障礙證明等）。

二、報名所附資料於公開甄選後留存本院，初審資格不符或公開甄選未獲錄取者，如需返還所附資料，請於報名時檢附足額回郵信封，本院將於公開甄選作業結束後寄回。

捌、甄選方式：

一、書面審查合格，擇優參加面試。面試名單、時間及地點預訂於 112 年 10 月 19 日（星期四）以前公告於司法院及本院網站之徵人啟事，請自行上網查詢，本院不另以書面或電話通知。

二、請持國民身分證正本，始得參加面試。逾時未參加面試者，視同放棄。

三、如遇颱風等天然災害或不可抗力事件等因素，致無法如期舉行公開甄選，將依宜蘭縣政府公告辦理，並公告於司法院及本院網站，請自行上網查閱，亦不另行通知。

玖、錄取公告：

- 一、本次甄選結果，公告於上述司法院及本院網站之「徵人啟事」，請自行上網查詢。
- 二、錄取人員若未能配合本院用人期限調任者，即喪失錄取資格，並以備取人員依序遞補。